

越南總理指導國-高中招生與課外補習管理事宜

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

政府總理範明正（Phạm Minh Chính）2025 年 2 月 7 日就有關加強指導國中、高中招生工作和課外補習活動管理事宜發出第 10 號《電文》。

據此，總理要求各省市人委會主席指導各機關、相關單位良好籌備國中、高中招生的條件，以確保透明、務實有效，為社會減壓、降低費用；如期在 2 月份完成 2025-2026 年初中、高中招生方案公佈事宜，讓師生們與各所籌備學校、普通教育單位籌備工作。

各地方部署當地的財政預算和加強籌集社會化資源，以建設確保品質的學校、課室，讓處於教育普及年齡的全部學生都能上學，減輕招生壓力，尤其是在各大城市、工業區、民居密集區域，堅決不讓處於教育普及年齡的學生輟學。範明正總理責成教育培訓部指導、督促各地方指引各所學校、普通教育單位嚴格開展落實國中、高中招生規制；關於已獲該部頒布的課外補習活動規定。教育培訓部加強通報、宣傳、清查、檢查、監察落實國中、高中招生規制；落實關於課外補習活動規定；要求依法嚴懲各違規場合。

同時，政府總理也指導教育培訓部主動、定期複查與詳細掌握、了解資訊以及時修訂、補充並完善國中、高中招生規制；修訂與補充關於課外補習活動規定，確保符合實況並滿足在新形勢既定的要求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陳和賢

資料來源：2025 年 2 月 7 日，VOV 交通電子報

<https://vovgiaothong.vn/newsaudio/thu-tuong-chi-dao-tang-cuong-cong-tac-tuyen-sinh-va-quan-ly-day-them-hoc-them-d43218.html>